

证券代码：835362

证券简称：紫丁香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优先股代码：820020；

优先股简称：丁香优 1；

每股优先股派发股息人民币 1.50 元（含税）；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3 日；

除息日：2021 年 9 月 6 日；

股息发放日：2021 年 9 月 6 日。

一、 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审议情况

依照《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公告编号：2017-045）以及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中盈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发行认购协议》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预案〉的议案》，2021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优先股股息派发预案〉的议案》，现将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

二、 优先股股息派发方案

（一） 发放金额

按照丁香优 1 票面股息率 1.50% 计算，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150,000.00 元（含税）。

（二） 发放对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丁香优 1 股东。

（三） 扣税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股息所得税由优先股股东自行缴纳，扣税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三、 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日期

（一） 股权登记日：2021 年 9 月 3 日

（二） 除息日：2021 年 9 月 6 日

（三） 股息发放日：2021 年 9 月 6 日

四、 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方式

本次股息由本公司自行发放。

五、 联系方式

（一） 咨询机构：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地址：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电话：0760-22188270

（四） 传真：0760-22221128

六、 备查文件

1、《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紫丁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 日